

证券代码：000712

证券简称：锦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2-48

##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后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 价格和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基本情况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1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为 12.17 元/股。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如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2.1288 亿元（含发行费用），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公司借款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89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0 日发布了《2021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47）。本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2022 年 8 月 25 日，除权日（除息日）：2022 年 8 月 26 日。

### 三、非公开发行股票价格和募集资金金额调整情况

#### 1. 发行价格

鉴于公司已实施 2021 年度分红派息，根据发行方案的定价原则，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相应由 12.17 元/股调整为 12.16 元/股，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调整后发行价格=调整前发行价格-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2.17 元/股-0.01 元/股=12.16 元/股

#### 2. 募集资金金额

鉴于发行价格已经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金额相应由不超过人民币 32.1288 亿元（含发行费用）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32.1024 亿元（含发行费用），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调整后募集资金金额=调整后发行价格\*发行数量=12.16 元/股\*2.64 亿股=32.1024 亿元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